

燈影內的人生

尤今散文選粹

四川文藝出版社



海外华文文学选粹·尤今作品系列

燈影內的人生

尤今 著

百玲 选编

(川)新登字 007 号

责任编辑:段百玲

封面设计:邱云松

版面设计:李 军

书 名 灯影内的人生 定 价:3.30 元

作 者 尤 今 ISBN7-5411-0916-9/I·846

1992 年 8 月第一版 1992 年 10 月第二次印刷

开本 787×1092mm 1/32 印数 50,001-70,000 册

印张 7.625 插页 2 字数 135 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 3 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自序

也许，前生我是蠹虫，所以，今生痴爱文字。

略识之无，便发狂吞食各类童话；年龄稍长，胃口更大，管它东方西方古典现代软性硬性，一律来个囫圇吞枣，吃得脑满肠肥。大学毕业后，顺理成章地进了国家图书馆，名正言顺地涵泳于书海内。静极思动，在那满是文字的海洋里浸了整整三年，忽然想冒出水面看看外头辽阔的世界，于是，加入报馆，当上无冕皇帝啦！顶着烈日、披着星光，以笔为戈，东征西讨。尖尖的笔触，伸向了社会的各个层面，挖掘、反映、探讨、针砭，痛快淋漓。生活像一树繁花，绚烂多彩。不久，被爱神丘比特锐不可挡的箭射中了，跌落在一个唤作“家”的陷阱里，义无反顾地成了个贤妻良母。奔波劳碌的采访生涯使心境渐趋疲累，于是，毅然摘下那顶无形的冠冕，转执教鞭，伏首甘为孺子牛。繁花落尽的那一树翠绿虽然单调，却也另有一番恬然谧静的美姿。

也许，前生我是春蚕，所以，今生以笔狂吐“文字之丝”。

初次织丝成绸，年方十一。抽象思维化成具体铅字

的那种快乐，能叫灵魂颤抖。倏忽几十载，吐丝为字、织丝为文，不曾或断。蚕以散文为午餐、小说为晚餐、小品文为甜品。日日为“文字餐食”营营碌碌，生活充实而又踏实。春蚕至死丝方尽，而我，只要一息尚存，便与文字同在。

也许，前生我是流云，所以，今生处处飘浮看世界。

深知“降落人间”买的是单程票子，不愿白白跑上这一趟，所以，一有闲暇，便化身为潺潺溪水和彤彤云彩，流过世界、飘过世界。展痕所及之处，可能是富裕安定的人间乐土，也可能是落后贫困的人间地狱；可能是湖光山色的世外桃源，也可能是乌烟瘴气的罪恶之乡。富者不偏爱、贫者不嫌弃，一视同仁地把它们目为心中的好友。心头最美的宿愿是能在有生之年把足迹踏遍全地球，所以，一有机会、一有闲暇，便飞得没影没踪。

也许，前生我是鹰，所以，今生意志硬如钢铁。

风里来、雨里去，老鹰双翅坚实有力，从不轻易向现实低头。素来我只把困难当挑战、把苦难当磨练，而“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是我永远的座右铭。

也许，前生我是喜鹊，所以，今生以笑声来妆点生活。

喜鹊以悦耳的歌声向世人报喜，我呢，把笑声揉成文字向读者抒发心曲。从来也不让忧烦焦灼肆意腐蚀我的生活，“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是我的信条，恒远地相信“船到桥头自然直”。

衷心感谢四川文艺出版社,将我“当蠹虫、当春蚕、当老鹰、当喜鹊、当流云”的种种感受化为一套美丽的丛书,以“尤今作品选粹”的形式推出,使我能够再次以文字和中国广大的读者缔结美丽绝伦的文字缘!

(新加坡) 尤 今

1992年6月

作者简介

尤今，原名谭幼今。出生于马来西亚，成长于新加坡，毕业于南洋大学中文系，获荣誉学士学位。先服务于国家图书馆，后到南洋商报任记者和副刊编辑，现执教于中学。

尤今酷爱旅游，至今足迹已遍及亚、非、欧、美、澳及北极圈的50来个国家和地区。

尤今酷爱写作，至今已出版小说、散文、小品、游记、报告文学等40部图书。其中25部在新加坡出版，15部在中国大陆、台湾、香港等地出版。

尤今还是新加坡、马来西亚、中国大陆、台湾等地多家报刊的专栏作家，她的作品还散见于中国大陆、台湾、香港、美国、泰国和欧洲等地的报刊杂志上。



尤今作品系列

《方格子里的世界》——尤今的足迹
《灯影内的人生》——尤今散文选粹
《翡翠玉手镯》——尤今小说选粹
《七彩人生》——尤今小品选粹(2)
《玲珑人生》——尤今小品选粹(1)

目 录

自序	(新加坡) 尤 今 1
----------	-------------

我

我心中有盏灯	1
灯影内的人生	10
刺猬·蚕儿·喜鹊	16
文字情意结	20
梦里梦外尽是书	27
稿纸情	33
我的第一本书	38
书桌的沧桑	44
泪潮	52

家

大胡子	59
稿纸后面的男人	65
罚	71

敝帚父珍	77
押了一生的岁月	82
祖孙共圆一个梦	93
树不累不老	100
悬案	105
缝针记	110
鼠患	113

人

蝉声树影来相伴	118
清淡素洁的山茅野菜	124
湖畔的伢影	133
那老妇脸上的春	139
那老头眼里的冬	145
自冬里蛻出的春	151
蜡塑的女人	158
一盒首饰	165
我的印度朋友结婚了	173
橙园里的老人	181

物

酸梅	187
水晶包的回忆	192
听, 蚝在流浮山哭!	196

啊,淡菜在海底絮聒	200
榴梿飘香的季节	205
玉蜀黍	210
蕃薯	215
新鲜处处在	219
附录:尤今著作目录表	226

多姿多彩的散文

——《灯影内的人生》选编后记	百 玲 228
----------------------	---------

我心中有盏灯

当你在人生的道路上
看不到曙光时，
你千万不要绝望地，
把心扉关紧。
你必须用你心里那盏
长年长日点燃着的灯，
来为你照亮
前面的道路。

自小，便清清楚楚地知道自己要一个怎样的人生。

在学校里，对于学习的科目，爱憎分明。爱华文、爱文学；恨数学、恨科学。爱之欲其生，恨之欲其死，结果呢，考试卷子分发回来，喜欢的科目，分数高居全班之冠；不喜欢的科目呢，连及格希望也没有。

衷心热爱以方块字砌成的那个美丽绝伦的世界，因此，在其他同龄孩子以捉迷藏来消磨时光的当儿，我将自己密密地囚禁于文字的堡垒里。我的喜欢与悲哀，都和文字里的那个世界有关。

读读读，日夜不停地读。开始时，读的是神话、童话；慢慢的，这些虚构的故事再也满足不了心态早熟的我了。我阅读的触角伸向了文艺的园地。我以蚕吞桑叶的速度吞食大量的中外名著。

十二岁那年，患了急性肾脏病而住进了医院，心里记挂着的，不是病体的复元问题；而是带去医院的书籍够不够我消磨上两个星期。一大早天蒙蒙亮时，便把书从袋子里取出来，放在枕头上看。入夜以后，病人都熄

灯就寝了，我还苦苦地央求护士让我亮灯阅读，护士因此而戏谑地对我说道：

“哇，你想当女博士啊？”

当博士，我从来也不曾想过。当作家，我却是想过的——偷偷地想，想了无数回。

我暗暗地朝这个目标努力。

我在写作上所走的路，和大部分有志于写作者一样，并不是铺满了芳香的玫瑰花的。它有泪水、也有汗水。我像是一个白手起家的人，而一份一份的作品，便是我辛辛苦苦攒集起来的财富。

自从第一篇作品在小学五年级那一年在报上刊出后，我手中的笔，便不曾停过。

正由于自己对文学有一份狂热的爱好，自然不免希望自己人生的伴侣也有同好；可是呀，顽皮的爱神邱彼德，竟在这一码事上和我开了一个小小的“玩笑”。

我选择的终生伴侣，是位完全不懂方块字而又对文学一窍不通的华人。他中学毕业后，负笈新西兰，修读土木工程学，毕业后，又到澳洲考取工程硕士学位。

认识他的时候，我还在图书馆工作。他天天下班后，到图书馆来，佯装找资料，找书籍，显得非常的用功好学。见面的次数多了，便答应了他的邀约，外出。

就这样不知不觉地陷入他老早已张好了刻意等我下陷的那面大大的网里。

这张网，很柔软。下陷以后，至今不悔。

记得婚后不久，我便辞去了图书馆的职位，进入报馆，担任我向往已久的无冕皇帝。

我的丈夫对我的容忍，在这段时期，发挥到了极限。

记者生涯，也快活，也艰苦。

说快活，因为它像足了一个璀璨多彩的万花筒。每天的接触面都是迥然不同的，形形色色的人、千奇百怪的事，让你看、让你想、让你发掘、让你采访。你日日工作，也日日学习，永远没有厌倦的感觉。

说艰苦，一方面是你每天都得和知识赛跑，有时的确会跑得气喘吁吁的。比如说，有一回，报馆要我去访问一位来自新西兰的畜牧学专家，谈谈新西兰最新的畜牧方式。我对畜牧学连皮毛都不懂，怎么去扮演这一个访问的角色呢？当天回家后，连晚饭都没有心情吃，便飞也似的跑到图书馆去作临时“恶补”。

- 在报馆工作的另一个“艰苦”之处在于：采访工作全然没有固定的时间。记者们都必须要具有“随召随到”的精神。白天工作得精疲力尽，晚上若有突发性的工作而召你，你便得立刻回返工作岗位。最糟糕的一点是：每天非得到下午五六点，你才能从“工作分配表”里知悉你次日的工作时间。采访的任务有时分配在白天，有时在晚上。在这种情形之下，我在朋友群中变成了一只断线的风筝，社交生活几乎断绝了。我自己的家庭生活呢，更是颠三倒四，全然没有秩序可言。
-

我们两夫妇在一起用膳的次数，平均每周不到两次，都是各人自己解决的。这一段日子，我们家里天天奏的是“潮洲音乐”——自己顾自己。这是一个结了婚的男人，可是，天天回家，独对影儿成双，屋子与炉灶皆清冷。婚姻完全不曾带给他任何的温暖，但是，他从来不曾口出怨言，从不。

就在我认真考虑是否另谋他职以保全婚姻的幸福时，他突然接到了公司调职沙特阿拉伯的通知。

他只身远去，而我，留任原职。为了能够更好的应付这份为我所热爱的工作，我忍痛把初生的孩儿送到四百里外的地方，让我居住在怡保的婆婆照顾他。

一家三口，遥遥的分居于三个地方，这是我生命里很黑暗的一段时期；而夫妻两地分居的日子，对于两人的感情来说，也是一项严峻的考验。

我的丈夫在那黄沙万里而又荒瘠无比的地方，度过了漫长的一年后，终于在信内提出了让一家子在异地团聚的愿望与要求。

就这样，我到怡保去接了刚满两岁的孩子，又向报馆申请了两年的无薪假期，怀着复杂的心情飞向万里以外那个陌生的国度。

沙漠的日子，是不容易熬的。

当地保守的风俗，完全的限制了我行动的自由；当地诡谲的习俗，也限制了我喜欢交友的天性。

丈夫为了工作而忙得天昏地暗，稚龄的孩子又因

为不适应当地气候而患上了严重的鼻窦炎，三天两头跑医院，日日与针药为伍。

我忧、我闷、我愁、我苦。渐渐的，患上了失眠症。

孩子的病日益沉重，当地的医生束手无策。我这个时期所流的眼泪，比过去任何时期加起来的还来得多。

一日早上，孩子呼吸困难，送入医院。医生找不出病因，却又强要他留医。就在那一天，我决定了离开这个我生活了一年多而始终无法叫我生出眷恋之情的大漠，携他回返家乡，另觅良医。

结果，新加坡负责检验孩子的专科医生发现沙特阿拉伯风沙迷蒙的生活环境对鼻子原本过敏的孩子产生了恶性影响，呼吸管道，布满了可怕的脓液。

医生决定动手术为他吸去脓液。我在手术书上签了字，我看着他幼小孱弱的身子躺在偌大的手术床上，我看着他睁着无神的双眼、不哭又不喊地被推进了阴森寒冷的手术室。我茫茫然地坐在手术室外的椅子上，整个脑子空空洞洞的。我的孩子，我这个刚刚被送进手术室的孩子，才两岁多哪！一意识及这一点，眼泪便哗哗地流了一脸。此刻，我是个悲伤的母亲，然而，我必须独力吞咽我的悲伤，因为可以分担我悲伤的那个人，还留在万里以外的地方！

很幸运的，动过手术之后，孩子迅速的恢复了健康，然而，医生却也对我发出了忠告：一旦回去那多沙多尘的地方，孩子的病，随时都会复发。医生的这个忠